

明末清初史料選刊

嶺表紀年

所知錄
天南逸史



<20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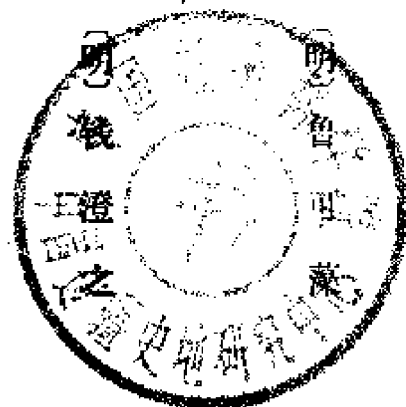
明末清初史料选刊

嶺表紀年
所知錄
天南逸史

1399

〔明〕瞿共美

浙江古籍出版社



續表紀年(外二種)

〔明〕魯可藻等

浙江古籍出版社出版

浙江新華印刷廠印刷

(杭州武林路 125 號)

(杭州環城北路 21 號)

浙江省新華書店發行

開本 850×1168 1/32 印張 9.875 插頁 2 字數 200,000

印數 0,001—4,500

1985 年 1 月第 1 版 198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統一書號: 11347·9

定 價: 2.00 元

總目

嶺表紀年.....	〔明〕魯可藻（一）
所知錄.....	〔明〕錢澄之（二四九）
天南逸史.....	〔明〕瞿共美（二五九）

嶺表紀年目錄

卷一	隆武二年十月至永曆元年	(五)
卷二	永曆二年	(五)
卷三	永曆三年	(八四)
卷四	永曆四年至五年正月	(一一)
附錄	題《嶺表紀年》	全祖望(一四七)
	再題《嶺表紀年》	全祖望(一四七)
	跋《嶺表紀年》	楊鳳苞(一四八)

前言

浙江圖書館藏有《嶺表紀年》的傳以禮校本，抄寫甚精。謝國楨《增訂晚明史籍考》對此書僅著錄了這一種本子。是否尙有其他本子傳世，目前尙不可知。從溫睿臨、全祖望、楊鳳苞都曾提到或對之有所評論的情況來看，它過去流傳頗廣，當不至於是孤本僅存。

這是一種專記明末永曆小朝廷事跡的史籍，沒有標明作者。溫睿臨在《南疆逸史·凡例》中，定它爲魯可藻所作。全祖望則稱，「是書未知出於何人之手，似有憾於稼軒（瞿式耜）與別山（張同敞）者」。而楊鳳苞却認爲，「可藻與稼軒，悉心協力共守桂林」，「可知可藻斷不毀稼軒，《紀年》之書，必不出自可藻手也決矣。」但統觀全書，它完全體現了魯可藻的觀點，魯可藻其人在這裏，可謂是呼之欲出。全書對瞿式耜的大節與晚節都是充分肯定的。但瞿式耜究竟不是甚麼完人，他有缺點，更有偏頗，爲甚麼同他「悉心協力共守桂林」的人，就不能對他有所憾呢？因此，在本書的作者問題上，謝國楨採取溫說，我們認爲是可從的。

以上只是辨作者。至於談是非，即使單純從永曆小朝廷的角度來說，有些事情，究竟誰是誰非，問題很複雜。永曆朝從一開始就在風雨飄搖之中，它居無定處，但却黨爭不休，把明末政治上極端腐敗的情況都繼承下來了。如果沒有李自成餘部和張獻忠餘部的先後支持，很難想像它居然會存在十四

五年之久。在劇烈的楚黨、吳黨或東黨、西黨之爭中，魯可藻是以局外人自居的，《嶺表紀年》所記也確多第一手資料。但另一位也以局外人自居的錢澄之（又名錢秉鑑），在所撰的《所知錄》中，就對魯可藻頗有意見。錢澄之撰寫《所知錄》，態度是比較嚴謹的，很受到黃宗羲的推崇。爲了可以相互印證和有所比較，我們把《嶺表紀年》、《所知錄》和另一種同樣是記述永曆朝事跡的《天南逸史》，放在一起出版。

《嶺表紀年》由於沒有別本可以校勘，這次除對一些文字上明顯的差錯徑予改正以外，其他的少數扞格之處都仍承其舊。《所知錄》用的是最完整的新會學社排印本，這次標點時改正了一些原來句讀上的錯誤。《天南逸史》用的也是浙江圖書館藏的抄本。這書或分爲《粵游見聞》和《東明聞見錄》兩書，見於《明季稗史彙編》，傳以禮和謝國楨言之已詳。但抄本與稗史本之間，文字頗有差異。作者瞿共美（瞿式耜的族人）在書的最後說：「是書既成，世有黃祖輩否耶？國可滅，史不可滅，一死甘心矣！」可見他在撰寫中是不會有甚麼顧忌的。而抄本則已處處稱清兵爲大清兵，稗史本雖稱清師，但却把張同敞罵孔有德的「癡癡子」改爲「癡癡癡」了。諸如此類，可見兩種本子都有所譚改，都已不完全是本書的原貌，但無傷於史實這一點，是可以肯定的。抄本有少量的筆誤，已核對稗史本，加以改正。

浙江古籍出版社

一九八四年四月

原书缺页

原书缺页

嶺表紀年卷一

永曆皇帝爲神宗第七子，桂王常瀛之第四子，名由棖，生母馬氏，先封永明王。崇禎十五年冬，流賊張獻忠寇湖南，王國衡州陷，挈宮眷走粵西。世子、次子被擒，殺於衡州。王與第三子得先入粵。帝於永州界亦被擒，檻繫永州，將解衡。僞永州道，衡諸生也，請行期，欲爲寬其時日。帝應聲曰：「二十四日。」時已二十一日，衆嫌其太速。二十三日晡，忽傳大兵至，帝駭爲衡州賊又來。頃之，城內戒嚴，飭守卒，乃知廣西征蠻將軍楊國威兵入境。及晚，旗鼓官焦璉後以功封宜國公擁衆登陴，賊大潰。謁帝所，破檻出之，扶掖上馬。既出城，帝不能騎，璉負之里許，渡河，肩輿送入粵，同王及宮眷往梧城居焉。王尋薨，思文皇帝諡曰端，封第三子安仁王爲桂王，未幾亦薨，俱葬梧州對岸之山原，後名興陵。太妃嫡母王氏爲賢聖，生母馬氏爲昭聖，率帝去梧，住肇慶。至是卽位於肇，年二十有四。帝生而厚重，謹默，絕無聲色，珍禽他嗜好，不飲酒，不置妃嬪，事務了了於心，事太妃極孝。太妃習文墨，曉事機，剖決諸務能晰情理。帝卽位，無不稟承。帝玉體龍顏酷似神祖，而性惡繁重亦略近之。在邸時雖未甚學問，有與論講書義者，輒喜聽受，當經筵日講，悉心體會，聲不絕。神宗諸子惟端帝肖之，諸孫又惟帝肖之。卽位之明年，□蒼梧道陳軾來任，夢詣城隍廟，神與揖而言曰：「此永明地也。」軾不知

永明爲何。帝入粵，過全州光孝寺謁彌勒佛，木身忽豎立，帝出，還坐有聲。檻繫時恍惚似夢，聞聲曰：「當有十四年天下，無憂也。」丁亥至庚子十四年。

丙戌，隆武二年。魯監國元年，清順治三年。

冬十月十日壬辰，永明王於廣東肇慶府監國。是晚，以總督兩廣兵部尙書丁魁楚兼東閣大學士，爲首輔，督軍兵部尙書呂大器、兵部左侍郎瞿式耜各兼東閣大學士，同入直。

九月八日辛酉，聞汀變。時魁楚移鎮南雄，肇守朱治憫與式耜議監國。越五日，巡按御史顧之俊踰五羊至肇慶，議亦合，惟俟決於魁楚。又越三日，魁楚回鎮，稱有密敕迎駕。式耜往晤，辭不見。肇守請見，亦卻之，若未慮及此者。及式耜之俊與言，殊難之，謂無兵無餉，尤以蒙塵無確耗。而太妃亦心不欲立，辭甚切。魁楚、式耜獨見同見而請之，皆不可。自是翰林編修方以智、舊虔督李永茂、督軍呂大器、練兵部院湯來賀、舊巡撫王化澄、嶺南道林佳鼎、宗臣容藩、司禮王坤、龐天壽等相繼至，率無定議。延汀離散，暨先後奉差舊江撫周光夏、給事中程源、御史李騰品、錢邦芭、文選吳貞毓、職方萬六吉等畢集肇之江澚，人情洶洶，魁楚猶以廣城諸紳無至者，不敢定議。晦之夜，大學士何吾騶自汀間道歸粵，馳書魁楚，述汀變，並言倫序應立桂藩。魁楚乃卽約式耜等，十月癸未朔上箋勸監國。丁亥再上箋，乃奉令旨，明日卽監國位。

或謂魁楚定議如彼其難，得首輔如此其易，豈非常之事固宜謹始，入直惟爵，不得不爾乎？治憫聞變

之初，主此勿疑，雖議不遽決，箋文及一切什物無弗辦。午夜定議，詰朝從事，取之悉如寄焉。

巡按御史顧之俊西遁去。

之俊來粵，不入廣城，不上任，泊舟端江數日，預聞監國議。乃不俟議成，貽總督、肇守各一書，徑西去，謂身受隆武皇帝之恩，不欲親見其事云。

起復舊虔督兵部尙書李永茂兼東閣大學士，同入直，以王化澄總督兩廣，湯來賀總督南韶。永茂辭職，入山守制，固留，不可。

永茂，南陽之後，堅不肯奪情。

呂大器不辭而去。

大器，隆武時已有入直命，首輔乃屬魁楚，王又親定魁楚掌本兵，式耜掌銓，大器忿甚。議者請爲戎政，終不悅，拂衣去。王舟上梧，大器坐江干林次，忿怒，竟不辭而行。

後蜀人入朝，未有不以爭職爭權爲閥閹者。賢者固已如此，遑問其他。

督餉兵科加戶兵二部侍郎梁應奇，仍原官，往催西餉。

起舊銓司龍大維掌選事。

陞肇慶知府朱治憫光祿少卿，兼分巡嶺西道。

十六日戊戌，聞贛變，王議西幸。越日，廷臣請留行，不可。太妃登舟。又越日，王舟行，廷臣隨扈。

陞方以智左春坊左諭德。

陞廣東布政顧元鏡戶部右侍郎，奉命回廣察取錢糧。

元鏡至五羊，受唐王大拜，不復命。

十一月朔，蘇觀生擁立唐王於廣州府，改元紹武。

延汀既變，隨陷福州，唐王方監國，浮海至廣。觀生以兄終弟及擁戴，預議皆廣人，閩之舊臣無一焉。廣人後至者，觀生輒疑爲肇來奸細，被殺害者殊多。

瞿式耜題張佐宸驗封主事，林銓吏部司務。可其奏。

銓爲式耜故人，相從久，預定策之議，魁楚所不欲也。

以林佳鼎總督兩廣。

統總兵蘇聘、龍倫等五人，各掛印，東征廣州之不當立君者。

唐王之立，以兄終弟及；今上則以神宗之孫。當留京不守，隆武帝崛起閩京，聰明才略，居然有爲之主。使其兩年間能恢復郡邑，稍暨辟國之功，雖變出倉卒，徑執兄終弟及之說，誰曰不宜！惜也功未逮。

志、厥國日蹙，一朝而亡。唐王雖立，亦亡不旋踵。祖宗血食，卒賴今上延之以大中興，其亦有天意焉。改王化澄兵部尙書，丁魁楚掌戎政。

王復入肇慶。

十八日庚午，卽皇帝位，以明年爲永曆元年。

上至梧，廷臣請還肇，林佳鼎疏尤剴切，闕有東事乃還。丁魁楚乃請正大位。蓋觀生之立唐王，雖曰感恩，亦與魁楚修讐也，或亦自悔其遲邪？

尊隆武皇帝曰思文皇帝。

尊皇考爲端皇帝，皇前妣呂爲皇帝太后，皇生祖妣李爲太皇太后。

尊太妃王生母馬爲皇太后，冊立妃王爲皇后。

謚皇三兄桂王曰恭。

陞舊江撫周光夏爲左都御史，掌院事；起陞劉廣允刑部，改虔督童天閔戶部，各右侍郎；陞江西學道吳炳兵部，西撫晏日曙刑部，各左侍郎。

日曙明練豈第，清操勤事，同知嘉興、蘇州、永州諸劇郡，所至輒得民心。既陞湖南分守，會福京聞靖逆之變，思文帝召廷臣會議，內閣曾櫻奏：「臣友晏日曙曾任楚之永州，能悉粵事，謂靖江必無能爲，

必成禽，數日間當有捷至。」帝領之。越數日，禽靖捷果至。未幾，帝欲易粵西撫軍，銓司會推以聞。帝曰：「當毋他求，即以告卿粵事者用之，得人矣。」比來粵前撫瞿式耜以大計冊揭未竣，止住永州兩月。入全陽受事後，宗民翕然頌之，民有冤抑，庭訊之而後批發，一無所擾。設立鄉團，俾民自爲捍。旋丁繼母之艱以行。

改御史李膺品、行取推官陳洪陞、趙昱各吏科、李用楫禮科、部郎周鼎瀚兵科、知州許兆進戶科；知州潘應斗、知縣蔣克達、馮琬各御史。

唐誠方經總督題授平樂推官，亦行取吏科。童琳已陞廣州知府，既到任，亦改授御史。

御史錢邦芑往四川，王基固往高雷，辜延泰往廣西，各巡按。

臺規差論資，至是，有閩來者、新授者，各不相下。王坤浸用事，總憲不能持其議。閩來之劉湘客，欲按西省不得，訴晉總憲無不至，緣列名御前，請親點，爲出坤之意云。先是李永茂薦人材十四人，湘客預焉。上並可其奏。

東省誘殺林佳鼎，師大潰。總兵龍倫捧印赴水死，蘇聘逃歸。廣、肇遂成絕域。

時陰雨風逆，衆難其行。佳鼎促放舟。將抵廣，二諸生坐小舟來迎。佳鼎嘗爲督學，二生其門人也，曰：「是何以兵爲？」師到即降耳。」佳鼎信其然，下小舟與同往。東兵大放銃礮，師潰，佳鼎被殺。

十二月，瞿式耜往峽口犒義師，以柴汝禎爲監軍道。

總督兵敗，式耜募資柴汝禎上議用義師，式耜據其議以請，故有是行。

湯來賀率兵繳冊並未用錢糧，至肇慶，不納，城外拜辭而去。

來賀奉思文帝命，練兵於粵，得三千餘人。再奉南韶之命，未及至，聞贛變。又聞唐王立，貽書到肇，有「讓爲上，和次之，爭斯下矣」之語。又率兵繳冊，魁楚等疑爲唐王用，閉城不納，遂走廣甯、懷集，尋匿恭富嶺峒中。江粵反正後，不知所之。

逮選司龍大維於獄。

吏科陳洪陞參之也。大維在崇禎朝，以賄敗。瞿式耜再起司銓，貪益甚。謂亦魁楚授意於洪陞也。

以嶺西道朱治憫爲兩廣總督。

瞿式耜往峽口，治憫從焉，謂定策始終賴治憫，而賞不逮，書告魁楚，欲以撫高雷軍。及推總督，上令府部大臣各舉所知一人，逐名點詢舉主，應名面對。至次名周仕鳳，總兵官也，中府侯性應曰：「是臣所薦，才能堪任。」上遂於仕鳳名下注總督二字，王坤傳吏部承旨。魁楚曰：「且慢承旨，奉行總兵若爲總督，司道便其屬吏。祖制未可遽更，如謂多事之秋難拘往格，文武各設一督，庶不相妨。」上於總督下增一「武」字。又以次點詢，治憫名列最後，上點訖，目視魁楚，詢如何人？又目本兵王化澄詢

之，咸謂堪任。上注「文總督」三字。侯性奏：「既有文督，則武督仍一總兵耳，不若仍用一督爲便。」魁楚隨其議，上於仕鳳下塗去「武總督」三字，仍於治憫下塗去「文」字，諭寫敕與他。武臣總督已肇於斯，後仕鳳鎮守辰嘗，□至輒降。

以海道洪天擢巡撫高雷，蒼梧巡道曹煜巡撫廣西，各陞右副都御史。

吏科給事中李膺品宜諡湖南。

瞿式耜還朝

先獲西之在廣薙髮者七人於峽口，謂是月之望，□八騎入城，無禦之者；繼又千騎登陴，招呼城下人薙髮。□統兵修養甲至，執唐王，令左右置椅。王曰：「朕豈就□之坐！」進一茶，曰：「朕豈食□之味！」自縊。養甲殺在城趙、鄧諸王、諸王子、宗室十有三人。是蚤，蘇觀生朝畢，謂同朝曰：「汀之變，吾應死，尙以差出在贛，今固得死所矣！」與諸公訣，自縊於朝房。或曰，□入城，觀生猶坐署中，奔入水死。至是，式耜又獲□示□牌，乃還朝，然意殊不信，謂爲觀生之詐。廷臣固洵洵議遷蹕。

二十二日甲辰，龍舟西幸，百官從。

丁亥，永曆元年。

春正月朔，上受朝於梧城舟次，卽西發。

陞方以智詹事府少詹事，充經筵講官；改周鼎瀚、唐誠、劉湘客翰林院編修，充日講官，湘